

# 2023年疫情志愿者个人心得体会这么写 疫情志愿者的个人心得体会(优质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一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本电视广告代理合同书由上述各方于××年××月××日在××市订立：

鉴于：

- 1、出资××万元买断乙方××分钟广告时段(经乙方确认，可有××%物品抵付)。
- 2、甲方为乙方指定时段的广告总代理，在业务中应非常珍视及（）维护乙方之社会声誉，并承担所有对外合同的法律责任。
- 3、甲方为乙方代理的广告业务，须遵循乙方制定的统一广告价位，折让比例超出××%须经乙方同意方可签约。

4、甲方承揽的广告必须在播出前××天交乙方摄制，在播出前一天交乙方审查并安排播出，否则由此引起的责任由甲方负责。

1、负责甲方承揽之广告的摄制、播出，对普通拍摄及一般广告制作收费标准为：××秒以内(不含××秒)收费××元，××秒以内(含××秒)收费××元，三维动画另行收费。

2、为甲方提供广告总代理委托书及甲方展开工作及拓展业各所需的文件资料。

3、乙方按照广告有关规定审查广告，凡违反有关规定乙方有权不予播出，由于乙方审查原因出现问题，由乙方负责。

1、甲方分六次付款给乙方，双方签订本合同之日起××日内一次性首次支付××万元，余额每××月支付一次，每次××万元，每单月××日前付款。

2、甲方所有广告收费，均出据甲方发票，乙方只负责开据××万元的广告代理费发票。

1、甲方必须按以上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乙方买断广告时段费，否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停播甲方买断时段的所有广告，由此产生与客户之间的纠纷由甲方负责。

2、乙方不能因甲方盈利而收回广告时段，也不能因甲方经营亏损而将广告时段卖给他人，否则甲方亦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3、甲方不能转手拍卖给第三方经营本广告时段，否则乙方将对甲方处以广告买断费××万元的××%的罚款。

1、双方签约后，乙方给甲方××个月时间作为启动时间，此间如有零星广告，乙方除收取广告摄制费外，播出费只收

取××%，其余归甲方。

2、如因乙方节目调整战机构管理机制变动，乙方应提前××个月通知甲方，由双方协商解决办法。如节目经台主管领导批准临时变动，则广告也应服从变动。

1、甲方向各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 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工商广告公司；

(3)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2、乙方向各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 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电视台；

(3)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任何一方对因电视广告代理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

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由\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和\_\_\_\_\_ (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 经  
过友好协商签订，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及费用清单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总金额(大写)

第二条包装：由乙方按国家标准进行包装。任何因包装不善所致之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交货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日止\_\_\_\_\_天。

## 第四条交货地点和方式

1. 交货地点：\_\_\_\_\_。

2. 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乙方负责办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包括保险和储存在内的一切事项，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 第五条付款方式

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合同总价的全额销售发票，甲方在\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全部余款。

## 第六条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 乙方承诺所提供甲方的产品质量具有可追溯性，产品质量保证期为\_\_\_\_\_天，自交付之日起计算。
2.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免费维修或更换；如属甲方人员使用不当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也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但甲方应承担乙方人员的差旅费和材料成本费用。

## 第七条合同的修改

任何对本合同条款的变更、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变更后的内容与本合同(被修改部分除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八条违约责任

## 第九条争端的解决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各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应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预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户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后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三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乙方承包范围：整栋楼砖砌体、内墙外墙抹灰及外墙贴瓷砖等工序。

## 二、 承包方式

甲方以单做工的方式承包给乙方，施工中甲方只提供合格的材料，乙方施工中产生的任何工具由乙方提供。

## 三、 承包单价

1、 砌体单价按每块砖元/块计算，双方现场清点为准。

2、 内墙抹灰每平米除，由甲乙双方现场测量为准。

3、 外墙抹灰打底和贴砖所有工序在内每平方米41元，所有洞口面积扣除，由甲乙双方现场测量为准。

## 四、 质量要求

乙方应该严格把好质量关，保证一次验收合格，因施工质量不合

## 五、 工期要求

在45天完成，即合同签订之日起，除停电、停水等原因工期顺延。正常情况延期一天罚500元/天，提前一天奖励200元/天。

## 六、 文明施工与安全

乙方必须严格把好安全生产关，采取安全施工的防护措施，杜绝事故发生，施工中的发生大小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每天保持现场清爽，不能有任何材料浪费现象。如发现，甲方可根据浪费材料的原价加倍罚款，乙方在施工中应与甲方和其他施工组团结相处，不能在工地上和任何人发生争吵、打架事件。

## 七、 验收结算支付方式

本工程竣工后，甲乙双方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在一个星期内进行验收，20天内进行结算，在一个月之内付工程款的95%，保质期6个月后付5%，施工期间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要求拨工程款。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章时间：年月日 签字时间：年月日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四**

乙方：

## 一. 总则

1. 甲方授权乙方为“甲方大功率激光器成套设备代理商”，期限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年月日止。代理商授权每年认证一次。
2. 乙方有权在甲方授权区域内以“武汉金石凯激光大功率激光器成套设备代理商”名义，从事有关销售金石凯激光大功率激光器成套设备的合法商业活动。
3. 乙方必须按实际情况填写武汉金石凯激光大功率激光器成套设备代理商登记表，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发生变更以书面通知甲方备案。
4. 乙方有权发展下级代理商，所发展的下级代理商及签订的下级代理商协议应在甲方备案。如未备案而乙方以低于甲方规定的市场最低售价出售产品，则按扰乱市场秩序对乙方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甲方可取消乙方代理商资格。
5. 乙方有权对甲方工作(销售管理，市场推广，广告宣传，商务，技术服务，产品质量)做出评价和投诉。以报告形式直接交由公司相关部门处理。
6. 本协议期满或甲，乙双方解决本协议时，乙方应立即清付完甲方货款，并签署终止协议。

## 二. 甲，乙方责任和义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培训乙方业务及技术支持人员；
4. 甲方按序列产品质保书约定提供产品保修及维修服务；
5. 如乙方在经销商其间内，销售业绩良好，甲方应当给予提

高代理商资格，提供优惠经销政策等相关奖励措施。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3. 乙方有义务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基本维修，维护；
4.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制订的产品价格体系，乙方市场宣传价格不得低于甲方体系规定的全国统一报价；乙方对客户实际销售价格不得低于甲方价格体系规定的最低限价，特殊情况须经甲方批准视为有效；若乙方违反甲方规定的价格体系一经查实，甲方将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乙方的经销权。
5. 乙方如举办与甲方序列产品有关的大型市场开发或公关活动，需甲方对其支持和谈判支持时，应提前通知甲方。
6. 乙方应严格保密甲方技术。不论协议期内或协议期后，乙方均不得以任何方式获取甲方序列产品专利，设计，知识产权的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损害序列产品的声誉，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乙方独立承担责任。

### 三. 价格体系及奖惩措施

1. 甲方按价格体系文件(附件)向乙方供货。甲方价格体系调整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乙方在经销期内，业绩良好，市场信息准确，结算准时，甲方将把乙方总销售业绩的%作为对乙方的奖励，并适当放宽销售区域，提高经销级别。
3. 系列产品市场报价，最低销售限价，经销价制定权，发布权在甲方，甲乙双方均有保守价格机密的责任和严格执行价格体系的责任。

## 四. 结算方式

1. 原则上，乙方向甲方订购设备时，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做为合同预付款，30%的余款在设备交验完毕时付清，甲方向乙方提供等额的相关发票。
2. 由乙方提供信息协助销售，甲方直接和用户签定协议的，如果低于全国统一报价，则按价格体系中规定的提成比例，在甲方收回总设备款的90%后，甲方按约定的比例一次性转帐或其它方式支付给乙方；如果由乙方的协助最终销售价格高于全国统一报价，以统一报价总价的金额按上述方式提成外，将高于部分扣除应该缴纳的税款后，收回全部货款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3. 公司与下级经销商签订的合同，无论那种情形，在收回全额货款后，一次性给予乙方合同总额的%做为管理奖励。

## 五. 订货，付款及运输

1. 乙方订货时需要按要求同甲方签定购买合同。
2. 双方约定交货时间，并按结算方式中的描述支付货款，款到发货。
3. 运输方式及运费：运费及保险均有甲方承担。
4. 验货：乙方在收到货物后可根据产品清单进行验收，并由甲方派出技术人员到指定地点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双方确认后视为验收合格，如有异议应在收货一周内提出，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 六. 法律效力

1. 甲乙双方若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条款，严重违背商业

道德和法律或损害对方利益，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

2. 甲方对乙方的授权期满，本协议自行终止。

3.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到期后可根据实际情况续签。

4.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协议条款及附件的解释权在甲方。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五**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 第一条合同标的

1.1甲方同意同乙方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_\_\_\_\_设备(以下简称合同设备)用于\_\_\_\_\_项目。将由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一(附件一中在列出设备外称的同时也请列出分项价格)

1.2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由甲方提供必要配合。

1.3双方同意附件中各项条款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 第二条价格

2.1合同设备的价格(以下称为：合同总价)为： \_\_\_\_\_，价格清单详见附件一。

2.2上述合同总价是固定的。

## 第三条付款条款

合同第二条中确定的合同总价由甲方向乙方以如下方式支付：

3.1预付款：在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_\_\_\_\_%的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乙方同时提供甲方同等金额的资金往来发票。

3.2交货款：在合同设备交货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_\_\_\_\_%的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

3.3验收款：在合同设备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_\_\_\_\_%的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

#### 第四条合同设备的交货

4.1所有合同设备应在合同正式生效后\_\_\_\_\_周内，（此周应为最晚交货设备的周期），由乙方负责运至交货地点。交货地点为\_\_\_\_\_机场。货物的所有权及风险在卖方将货物交至承运人后转移至买方。

4.2乙方应于交货日14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通知甲方，通知内容包括合同号、合同设备的名称、数量、估计总重量与总体积，以及预计交货日期。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向乙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 第五条合同设备的检验

5.1合同设备的开箱检验应在设备运至交货地点后\_\_\_\_\_日内在进行。双方应指派代表参加检验。

5.2设备开箱检验合格后，双方签署验货合格证书。

5.3如双方认可的合同设备的小缺陷，并不影响设备性能，双方仍然签署验货合格证书，但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修复缺陷。

5.4如果在联合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缺陷，缺陷或与合

同规定不符，双方代表将签署一份详细报告，该报告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如果确认为乙方责任，乙方应自费取得补充或替换设备。如果确认为甲方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尽快向甲方补充或替换设备。

## 第六条 保证与赔偿

6.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合同设备是全新并未使用过的。

6.2 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免费保修期与原厂商提供的保修相同，详见附件。

6.3 保修期内，乙方在收到甲方运至指定地点(费用由买方负担)的有缺陷设备后，应尽快将更换设备自费运至甲方。

6.4 如果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第四条的要求按时交货，甲方有权以如下方式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从迟交货第三周起每周按迟交货物总价的0.5%(百分之零点五)计，不足一周的时间计为一周。上述赔偿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百分之五)。上述赔偿不能解除乙方交货的责任。赔偿金的支付将被认为已足额补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因迟交货甲方可能向乙方提出的间接损失)。

6.5 如果甲方未按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按时支付合同款。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支付方式为：从规定的付款日次日起，按应付未付合同款额以每日0.5‰(万分之零点五)计算滞纳金，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额的5%。

6.6 如果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执行延迟，则交货周期相应顺延。

## 第七条 不可抗力

7.1如果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如：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或其他双方共计为不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或推迟合同的执行，则合同执行相应延迟，延迟的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7.2受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发生尽快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通知另一方。

7.3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被排除后尽快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通知另一方，并通过航空挂号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已终结或排除。

## 第八条仲裁条款

8.1所有与合同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将该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8.2仲裁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构申请改变仲裁裁定。

8.3仲裁费用由败方承担。

8.4仲裁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合同，但仲裁部分除外。

## 第九条保密条款

9.1双方同意，在任何时候，不论是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以后，对另一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以及事务、业务或操作方法(下称秘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

9.2一方保证，其依本合同所知悉的秘密信息只用于本合同的目的，不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或向任何第三方(包括单位、个人，也包括乙方的关联企业如子公司、参股公司、母公司等)披露。

一方承认并同意，对方是秘密信息的独家拥有者，将不直接、间接侵犯或损害对方对秘密信息的所有权。

9.3 一方应只在下述情况下，方可使用秘密信息：

(1) 出于评估、论证将承担工作的需要；

(2) 出于履行本合同的需要。

(3) 不论如何，秘密信息均不得以任何方式用于对对方不利、有损或相竞争的目的。秘密信息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被复制、全部或部分与其他信息编纂、透露给第三方。

9.4 一方除经按本合同许可外，不得传播、透露秘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秘密信息可向本方的代表和需获悉秘密信息以辅助本方履行其义务的员工披露。一方保证，在上述本方代表和员工知悉秘密信息之前，向其提示秘密信息的机密性与专有性，并保证上述代表与员工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根据此项保证，一方将向对方赔偿因上述代表、员工违约披露、使用秘密信息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包括律师费)与其他支出。

9.5 本条款构成独立的保密协议，本条款的约定的对双方的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本条款的效力于全部秘密信息的秘密性全部丧失时终止。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解除和终止

10.1 本合同签约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条日期，即本合同的生效日期。

10.2 如果发生以下情况，可以视为合同解除或终止：

(1) 一方进入解体或倒闭阶段；

(2) 一方被判为破产或其它原因致使资不抵债；

(3) 本合同已有效、全部得到履行；

(4) 双方共同同意提前解除合同；

(5) 按仲裁机构的裁决，合同解除或终止。

## 第十一条其他

11.1 本合同壹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列出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变更或增减，须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成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任一方均不得向第三方公开透露合同内容，除非事先征得对方的同意。但是，如需将合同提交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则不需对方事先同意。

11.4 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11.5 本合同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代表(签字)：\_\_\_\_\_

附件一合同设备清单及价格(略)

##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六

住所：

联系电话：

乙方（卖方）：

住所：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1、名称：

2、品种：

3、规格：

4、价格：

乙方在甲方用货前提供货物样品，由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并提供检测报告给甲方存档，乙方供给甲方同样质量的产品。乙方必须保证原材料为合格产品。

1、须用坚固的木箱或纸箱包装，适合长途海运、邮寄、空运和多次搬运、装卸及适应气候的变化。并具备良好的防潮、防霉、防锈、防腐蚀及抗震能力，不能造成运输过程中箱件破损，货物散失。以商品的存放和运输安全为前提，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运抵目的地。

2、包装箱内的商品均应系加标签，注明合同号、商品名称、质量、规格、数量等并附有完整的维护保养、操作使用说明书、出厂合格证等。

3、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邻接侧面上，用不褪色的油漆以明显易见的中文或英文字样印刷以下标记：合同号、目的站、

码头、机场、收货人、货物名称、规格、箱号、件号、毛重、净重（公斤）、体积（长×宽×高，以毫米表示）。

4、在运输包装内装有爆炸品、易燃物品、有毒物品、腐蚀物品、氧化剂和放射性物资等危险货物时，都必须在运输包装上标明用于各种危险品的标志，以示警告，使装卸、运输和保管人员按货物特性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以保护物资和人身安全。

5、每一包装的尺寸、毛重、净重以及其它必要的注意出项，例如：“不要倒”、“防潮”、“小心轻放”、“固定”等，无论何时如有必要应以不褪色的颜料印刷在每件包装的表面。

6、凡由于卖方包装或保管不善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时，不论在何时何地发现，一经证实，卖方应负责及时补齐、更换或赔偿。在运输中如非卖方包装原因发生货物损坏和丢失时，买方应立即向承运部门提出异议，索取商务证明，并通知卖方\_\_\_\_\_天内到达现场调查。卖方负责与承运部门及保险公司交涉，买方协助卖方尽快处理，同时卖方应尽快向买方补供货物以满足合同需要。

7、包装费用由\_\_\_\_\_方承担。

1、运输方式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海洋运输：

(2) 铁路运输：

(3) 航空运输：

(4) 邮政运输：

2、运输单据：

(1) 全套清洁提货单。

(2) 一式\_\_\_\_\_份经签字的商业发票。

(3) 原产地证明书。

3、运输线路及费用负担：卖方应按双方商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机场），委托承运单位发运货物，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从而节约费用。

4、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

1、装运时间：从卖方收到买方信用证日期算起，\_\_\_\_\_天内予以装船。

2、装运港（地）：\_\_\_\_\_。由卖方提出，经买方同意后确定。

3、目的港（地）：\_\_\_\_\_。由卖方提出，经买方同意后确定。

4、分批装运和转运：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是否订立此条款。

1、如果在fob□cfr□fca□或cpt条件下发运货物，应由买方负责投保。

2、如果在cip或cip条件下运送货物，卖方应按发票金额的\_\_\_\_\_ %投保\_\_\_\_\_平安险，或\_\_\_\_\_水渍险，或\_\_\_\_\_一切险。另投附加险应包括：\_\_\_\_\_。

1、采用信用证：买方收到卖方交货通知，应在交货日前\_\_\_\_\_天，由\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与装运全金额相同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须向开证行出具\_\_\_\_\_ %发票金额即期汇票并附装运单据。开证行收到上

述汇票和装运单据即支付。信用证于装运日期后\_\_\_\_\_天内有效。

2、托收：货物装运后，卖方出具即期汇票，连同装运单据，通过卖方所在地银行和买方\_\_\_\_\_银行交给买方进行托收。

3、直接付款：买方收到卖方装运单据后\_\_\_\_\_天内，以电汇或航邮向卖方支付货款。

## 检验标准和方法

1、根据《商检法》规定，凡列入目录的进出口商品，按照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进行检验。没在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的，可以参照国家商检部门指定的国外有关标准进行检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由其他检验机构实施检验的进出口商品或者检验项目，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此外，合同双方当事人还可以将买卖合同中规定的质量、数量和包装条款作为检验的重要依据。

2、商品检验的方法主要有感官检验、化学检验、物理检验、微生物检验等。

1、索赔依据：买方有权在货物到达\_\_\_\_\_最终目的地\_\_\_\_\_卸货港后向检验机关申请检验货物的权利。如果货物的品质、规格、数量、重量、包装及对安全、卫生或健康的要求不符合合同的规定则买方应向卖方发出索赔通知，并有权以上述条款规定的检验机构签发的检验证明作为依据向卖方索赔，并在\_\_\_\_\_列出索赔理由。

2、索赔期限：

(1) 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之日后\_\_\_\_\_日内只要该日不超过货物到达卸货港之日后\_\_\_\_\_日。

(2) 在保证期内发现故障或缺陷的情况下，最迟应在发现故障后\_\_\_\_\_周内。

3、卖方在收到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后不迟于\_\_\_\_\_日对买方的索赔要求作出答复。如果卖方未在上述期限内作出答复，则买方的索赔要求被视为接受。

与本合同有关及在执行本合同中由中国政府根据生效的税收法律征收的所有税收由\_\_\_\_\_支付。与本合同有关及在执行本合同中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以外征收的所有税收应由\_\_\_\_\_支付。

签约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台风，地震和双方同意的不可抗力事故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则延迟合同的期限应相当于出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供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每延期交货一天，偿付需方货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需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付款一天，应偿付供方货款总额\_\_\_\_\_%违约金，赔偿总额不超过标的额的\_\_\_\_\_%。

2、供方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需方规定，需方有权退货或要求供方进行更换，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供方承担。需方拖延提货超过\_\_\_\_\_天，负责承担货物发生的保管费用。

3、任意一方如提出增减合同数量，变动交货时间或地点，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同意，否则应承担所发生的损失责任。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七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对乙方提供的游艇联合销售事宜，订立如下合同条款，双方共同恪守履行。

### 一、销售产品及价格

- 1、甲方向乙方提供拟联合销售游艇的型号及配置清单（详见附件）
- 2、甲方向乙方提供拟联合销售游艇的底价和市场销售价格（详见附件）

### 二、合作方式

- 2、甲方提供该游艇的底价和市场价格给乙方，高出底价的部

分扣除税收为乙方收益部分。

3、游艇购买信息确认后，由甲方和客户签订购船合同并收取游艇售出的总费用，并开据游艇售出发票给客户。甲方收款后按协议支付给乙方抽成，乙方须支付甲方抽成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4、根据客户的意愿，若客户最终直接跟甲方签订购买合同，则甲方须给乙方该船成交额(含税)的4%作为抽成。

5、游艇售出后，该游艇的售后服务由甲方承担，对于游艇存在的任何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质量问题，乙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 三、客户确认

1、乙方将制作一份《客户信息确认单》详见附件，确认单上将明确记录乙方带来看船的客户相关信息，一式两份。

2、乙方第一次带客户到甲方（所代理、生产）的游艇上看船，甲方须派工作人员到现场确认并签署《客户信息确认单》（甲乙双方各一份），签署人不管以后是否一直为甲方服务，但其签署的信息将长期有效。

3、《客户信息确认单》的签署，将意味着甲方承认该客户是由乙方推荐的，不管今后该客户是通过何种渠道与甲方达成游艇购买合同的，乙方都将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应得的抽成部分，《客户信息确认单》应为乙方向甲方取得抽成的基础依据。

4. 因甲方在和乙方签订该协议前已从事了一定时间的销售活动，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如乙方所推荐的客户为甲方原有客户资源，甲方将不签署《客户信息确认单》。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可另议分成后，做为个案操作。

## 四、违约责任

- 1、终止双方合作合同；
- 3、将其不守信誉的行为通告其他游艇企业同行；
- 4、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 五、合作时限

甲、乙双方联合销售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止于合作双方的其中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终止，本合同方终止。

## 六、付款及发票

- 1、客户与甲方达成购买合同，客户支付定金后，甲方先付抽成的50%给乙方，客户打第二比款的时候，甲方应付清另外的50%抽成。
- 2、乙方收到款项后，向甲方提供正规的发票。

## 七、其他约定

- 1、甲乙双方应对双方间的商务信息严格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可将其泄露给第三方，反之违约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2、甲方所代理、生产的船艇的产品资料、宣传品□logo等，仅限于乙方用于销售、宣传等营销推广活动，如乙方用以从事其它违法活动，其后果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4、未尽事宜或由于联合销售游艇船型的变更，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委托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被委托方）：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合同附件

游艇型号、配置、底价及市场销售价格

1、游艇型号：

游艇基本参数：

搭载引擎：

游艇底价（含税）：

市场销售价格（含税）：

游艇配置：

2、游艇型号：

游艇基本参数：

搭载引擎：

委托销售价格（含税）：

市场参考价格（含税）：

船艇配置：

## 销售合作合同 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篇八

乙方：\_\_\_\_\_

经双方确认：甲方的\_\_\_\_\_（此类产品皆适用）具有广阔的市场潜力和发展前景，甲方授予乙方\_\_\_\_\_区域的销售代理权，由乙方全权负责该地区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 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

- (1) 甲方向乙方提供产品包装完好无损，并经乙方认可的样品品质的产品。
- (2) 甲方发货到\_\_\_\_\_市，此范围外的运输费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按乙方订货量的比例免费提供公司统一的宣传资料。
- (4) 甲方推出新产品、调整市场价格必须提前通知乙方。

#### 2. 乙方

- (1) 乙方需在销售区域内尽力拓展客户，并严格执行甲方的产品政策和价格政策。
- (2) 乙方尽力维护甲方在当地的公司形象及产品的品牌形象。
- (3) 乙方应至少每一个月向甲方提供同行及同类产品情况(包括一些广告资料、价格、销售情况和样品等)，同时应向甲方汇报当地的市场情况和用户意见的详细报告。

### 代理保证

1. 为维护市场秩序，保护甲、乙双方的共同利益，甲方对乙方的代理权收取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乙方严禁跨区域窜货，对有跨区域窜货行为的乙方，甲方将取消其代理资格，本合同将自动终止，同时不予退还市场保证金。
2. 甲方不得在乙方代理区域内另设其他代理或经销商。如出现上述情况，甲方须退还乙方保证金，乙方有权立即终止代理合同及得到相应补偿。
3. 乙方在代理期间若自动放弃代理权，或无法完成本合同所列相关要求，甲方均有权终止本代理合同，在该地区另寻代理商，退还乙方保证金。
4. 乙方在代理经营甲方产品的同时，必须禁止经营其他对甲方有竞争有冲击的同类产品。
5. 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如无需续约，在无违反本合同条款情况下，可终止合同，但乙方不得在一年内代理或经营与甲方有同类或对甲方有冲击的产品。

## 退换货

1. 为服务广大消费者，乙方在代理区域内经营，若消费者不满意或证实属产品质量问题，甲方需无条件提供退换货。

## 销售定额

1. \_\_\_\_供货价为\_\_\_\_\_元/公斤，乙方的首批订货量最低为\_\_\_\_\_公斤，甲方给予乙方\_\_\_\_\_个月的试销期，试销期内至少应达到\_\_\_\_\_元的销售额。
2. 试销期满，乙方完成甲方要求的最低销售额，本合同正式生效，否则终止。

签定本合同后如果\_\_\_\_\_天内没有开始执行购货和销售，则本合同自动作废，如果连续\_\_\_\_\_个月内未继续购货者，可考虑取消其代理资格。

本合同另有不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代表(签字)：\_\_\_\_\_